

响应方案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炭步镇中心幼儿园文岗分园新建工程—教学楼(自编号: 1 栋)太阳能热水系统节能检测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 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人民政府 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北街路 2 号
3	中介服务名称	检验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检测服务机构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证书或专项资质证书(专项资质证书包括: 建筑节能)。 2. 检测服务机构具备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或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认证范围覆盖本次选取主要内容: 建筑节能)。如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或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中的认证项目与上述主要内容名称不同, 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 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位置: 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 2. 项目基本情况: 炭步镇中心幼儿园文岗分

		园新建工程-教学楼(自编号:1栋)位于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项目计划新建1栋幼儿园,占地面积 695.74 m², 总建筑面积 2386.31 m², 地上 3 层, 地下 1 层。 3. 服务内容: 太阳能热水系统节能检测, 具体以设计图纸及有关规范要求为准。 4. 服务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履行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 履行方式: 与甲方协商进行, 并签订合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报总价 3. 计价标准: 依据《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 最高限额为 27720 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日历日,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 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

		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最终以双方签订生效的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 <u>仲裁</u> 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